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
承辦人：李碧鏡
電話：073368333分機3973
傳真：07-3319209
電子信箱：w7022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133076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隨文引入) (57044154_11330763900A0C_ATTCH1.pdf、
57044154_113307639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訂於本(113)年8月30日及9
月6日辦理「轉型正義影片賞析」教育訓練一案，請轉知
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113年8月2日院臺正字第
11350154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處考訓科



高雄市政府

